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
承辦人：科員 林坤穎

電話：05-3620123#8385

傳真：05-3622701

電子信箱：pito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立昇平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6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任字第1090134985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、說明一 (376500000A_10901349851_ATTACH1.xls、
376500000A_10901349851_ATTACH2.xls、376500000A_10901349851_ATTACH3.
pdf、376500000A_10901349851_ATTACH4.ods、
376500000A_10901349851_ATTACH5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府暨所屬提報109年公務人員高等考試三級考試暨
普通考試增列需用名額彙總表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09年6月16日總處培字第10900353082號函辦理，併檢附原函暨附件影本各1份。
- 二、各機關如有職務臨時出缺擬列入本項考試者，請先行電話聯絡本府承辦人確認暫列增額職缺名額狀況後，依程序報經本府核准後再至該總處公務人員人事服務網（eCPA）完成填報作業，並於109年9月18日（星期五）前列印職缺提報考試及需用人員報表傳真至本府人事處，俾利進行線上審核後轉請該總處核定。
- 三、各機關提報為現缺之擬任職務不可任意變更或挪用，請確實管制；另請勿自行對外公告或傳播非考選部公告之公務人員考試相關訊息，如有違反，將依情節輕重追究行政責

嘉義縣立昇平國民中學



任。

正本：嘉義縣家庭教育中心、本府所屬各機關(嘉義縣警察局除外)、嘉義縣各地政事務所、嘉義縣各戶政事務所、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

副本：嘉義縣政府人事處(含附件)



裝



訂

線

